

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的说明

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拟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上海手乐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手乐”、“标的公司”）共计 40.63%的股份。上述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上海手乐 40.63%的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对照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的条件，经审慎核查，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的规定，具体如下：

1、上海手乐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已取得与其业务相关的资质、许可证书；本次交易所涉及的相关报批事项已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中详细披露向有关主管部门报批的进展情况和尚需呈报批准的程序，并对可能无法获得批准的风险作出特别提示。

2、本次交易拟购买的标的资产为上海克恩顿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的上海手乐 40.63%股权，不存在出资不实或者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况，资产出售方已经合法拥有标的资产的完整权利，除部分尚在限售期内及存在部分质押外，不存在限制或者禁止转让的情形。

3、本次交易完成后，有利于提高公司资产的完整性，也有利于公司在人员、采购、生产、销售、知识产权等方面保持独立。

4、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改善财务状况、增强持续盈利能力，有利于公司突出主业、增强抗风险能力，有利于公司增强独立性、减少关联交易、避免同业竞争。

特此说明。

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8日